

证券代码：002480 证券简称：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0-013

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0 日 9:00-10:00 在公司多功能会议厅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已于 2010 年 11 月 3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。公司监事江蔚波、张宏鹰、金之达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周立新、郭旺因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江蔚波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应到监事 5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以记名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监事江蔚波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江蔚波先生简历附后。

特此公告

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日

附：

江蔚波先生简历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53年生，大专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1969年9月至1975年10月，在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工作，任副连长；1975年11月至1985年10月，在哈尔滨油脂厂工作，历任宣传干事、宣传部长等职务；1985年11月至1989年8月，在哈尔滨粮食局工作，任组织部主任科员；1989年9月至1991年12月，在哈尔滨粮油贸易公司工作，历任党委书记、副总经理等职务；1992年1月至1995年4月，在哈工大集团工作，历任人事处长、旅游服务总公司总经理等职务；1995年5月至2004年4月，任哈冰都集团副总经理；2004年4月至今，在新筑股份工作，历任企管部副部长、人力资源部部长、行政事务部副部长等职务。现任新筑股份行政事务部副部长、津兴机械监事、新筑股份职工代表监事。

江蔚波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直接持有公司3万股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监事会主席任职资格。